

宜居的城市环境是市民幸福生活的重要保障。为了提高达城市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,营造美丽卫生的城市居住环境,今年,我市出台了《达州市“主城区噪音大”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和《达州市“主城区灰尘大”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,集中整治我市主城区的噪音和扬尘问题,为市民营造良好的居住环境。

加强扬尘噪音治理 打造美丽宜居达城

分类施策 推进噪音治理

早晨,达城中心广场门店传出的音乐声吵醒了正在沉睡的陈女士,她很恼火,“白天楼下门市经常把音响声音开得很大,到了晚上又是广场舞的音乐声,这些噪声严重影响我们居民的正常休息。”陈女士面临的问题同样困扰着许多达州市民。商业活动、汽车鸣笛声、广场舞的音乐声、建筑施工噪声……城市噪声无处不在,吵得市民“不得安宁”。

为给市民带来安静、舒适的生活环境,有效减少各种社会生活噪声,让达州“低调”起来。通川区、达川区人民政府,达州经开区管委会和市城管执法局、市公安局等部门,对我市主城区噪声污染进行分类施策法,将噪声类型细分为社会生活噪声、建筑工地噪声、交通噪声,针对不同的噪声类型,针对性的采取措施各个击破。

针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,市城管执法局采用台账制度,对主城区291家使用大功率音响设备的商业门店逐一登记,对被举报投诉过的32家门店均责令限期整改,纳入日常重点管理对象,被处罚3次仍然整改不到位的,由市场监管等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和经营许可证。市公安局将辖区人流聚集较多的人民广场、仙鹤路等21个健身娱乐场地列入管理台账,结合日常社区走访、巡逻执勤等工作,加强对重点地区、重点部位、重点时段的巡查,对使用音量过大、严重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音响器材等问题进行全面梳理,排查噪声污染源,逐一安排专人负责落实整改措施。有效预防、制止噪声扰民违法行为。自整治行动开展以来,市城管执法局开展集中整治18次,劝导商业促销噪声235件,暂扣音响40台;立案查处娱乐场所噪声污染14件,拟处罚款6.45万元,已收缴罚款4.45万元,巡查娱乐场所52家,制止噪声扰民行为86件次。

针对建筑施工噪声污染,市城管执法局会同市住建局等部门,将多次夜间施工扰民且群众反映强烈的碧桂园、市委党校停车场、城市米兰、蓝润置地广场等建筑工地列入重点监管对象,集中约谈项目负责人,责成施工企业限期整改,落实施工现场降噪、控噪措施,切实从源头控制噪声。通过联合执法等方式,大力惩戒违法夜间施工工地,并加大辖区内工地巡查检查力度,发现夜间施工行为现场责令整改,并依法严惩。对同一建筑施工企业受到3次建筑施工噪声行政处罚的,住建局将其纳入诚信不良记录。今年以来,共立案查处蓝润置地等施工噪声污染案件5件,拟处罚金11万元,制止建筑施工扰民行为65件次。1-8月建筑施工噪声投诉下降48.8%。

针对交通噪声污染,达州市公安交警支队抽调警力组成整治夜间“飙车”扰民小组,通过在“飙车”高发的西外金龙大道、塔沱湿地公园、中心广场、升华广场、二号干道、达四中等路段开展夜间巡逻和蹲点排查,加大对夜间“飙车”行为的查处力度。截至目前,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已暂扣违法赛摩51台、非法改装赛车5台,对83人做出行政处罚,对23人做出行政拘留。同时,达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在达州市主城区内开展禁鸣喇叭专项,查处非法改装

机动车发动机、非法飙车、非法改装消音设备、乱鸣喇叭、特种车辆未按规定使用警报器、货车不按规定入城等交通违法行为,今年以来,共查处乱鸣喇叭2880起,有效遏制了交通噪声扰民行为发生。

齐抓共管 强化扬尘整治

“以前灰尘大,白天要是不关窗户,到了晚上窗沿上都能积出一层灰,现在治理好了,空气质量也提升了,这让我住起也觉得舒心。”住在西外达钢片区的市民吴女士告诉记者。扬尘是由于地面上的尘土因外力作用而进入大气的开放性污染源,成为了环境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扬尘不仅影响市民的生活环境,还可能诱发呼吸道疾病影响市民的身体健康。

为保障空气质量,改善市民的生活环境,今年以来,市城管执法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住建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联合执法,强力整治道路扬尘。先是对城市建成区道路两侧的裸土地面、未硬化道路出入口和未硬化停车场实施生态型硬化、透水性铺装或绿化美化,强化基础设施管护,从源头上减少道路扬尘产生。再是严控脏车入城,增设脏车入城劝导点,加大劝导冲洗力度。另外,完善道路分类保洁及冲洗作业标准,提高城市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,以到达良好的道路清扫保洁效果,减少扬尘产生。

部分渣土车因车辆老旧、密闭性不佳,使其在运输过程中存在泄漏、遗撒现象,是造成主城区灰尘大的因素之一,因此,加强渣土运输扬尘治理势在必行。市城管执法局联合市公安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住建局等部门和单位,积极推广使用新型环保渣土运输车,督促老旧车辆实施密闭改装,督促渣土运输车辆按照规定路线、时间行驶。相关部门联合执法,加大夜间建筑渣土运输车辆泄漏遗撒、乱倒乱卸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,在一定程度上有效的减少了城区扬尘的产生。

“我们要求土石方量大的建筑工地,必须配备1台以上的洒水车,符合施工周期在6个月以上、建筑面积在1万平方米以上、裸露面大三种情况之一的工地,需要配备雾炮车……”9月19日,市住建局召开了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治理百日攻坚专项整治动员会,加强对各个在建项目施工扬尘防控工作的监督巡查,加强施工场地扬尘治理。与此同时,我市还加强了对建筑工地的日常巡查监管,督促所有施工单位全面落实扬尘防治标准措施,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及未密闭搅拌砂浆等行为。同时,通过建立扬尘治理红黑榜制度,强化治理效果。将造成重污染的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,对受到行政处罚的企业和单位列入黑榜并向社会公布;一年内两次受到行政处罚的,停止企业投标资格。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过程中,对不良行为记录的单位评审时进行扣分处理;对重视扬尘治理工作、措施到位的企业和单位,列入红榜,在资质升级、评优评先上给予倾斜或加分。这种方式既是对企业的鼓励,也能达到良好威慑效果,促使企业加强自我管理,主动自觉地参与到扬尘治理和环境保护中来。

□本报记者 罗未 刘晨

■整治“群众最不满意”的10件事”进行时

